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怡菁
電話：03-5216121#389
電子信箱：029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0482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80000A_1120048212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4821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112年1月1日施行之「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辦法」，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彙整相關事項問答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20日總處給字第
112400041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書函影本及旨揭問答集各1份，電子檔可於行政院人
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/給與福利處/獎金費用及業務Q&A專
區下載，未來如有新增修正，該總處將配合增修，不再另
函通知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